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佈

擴大主要業務範圍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有意擴大其現有主要業務範圍至包括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本公司目前擬投資約25億港元至新業務及現有自營投資業務。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尚未簽訂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有關新業務之收購投資目標的最終協議。

本公佈乃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集團目前擁有兩項營運業務，即，自營投資業務及採礦業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有意擴大其現有主要業務範圍至包括提供證券經紀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提供公司金融諮詢服務，提供保證金融資，放債業務，投資諮詢及管理服務(「新業務」)。

本公司已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世達發展有限公司(「世達」)，於香港開展放債業務。世達乃按放債人條例下於香港領有牌照的放債人(香港法例第 163 章)。

近幾個月來，現貨金價一直有顯著波動及下行變動。有許多因素導致金價的升跌，而這些因素非本公司所能控制。董事會一直十分注重於我們所能控制之因素，以尋求機會為我們的股東取得回報。考慮到近期市場環境，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拓寬本集團的收入基礎。

香港是亞洲領先金融中心。隨著滬港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啟動，以及深港通的即將開通，董事會相信在金融服務業會有許多的商業機會。

擴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範圍乃使其業務範圍多元化，旨在拓寬本集團之收入基礎，並為本公司取得更好回報。本公司目前擬投資約 25 億港元至新業務及本集團積極從事之現有自營投資業務。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尚未簽訂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有關新業務之收購投資目標的最終協議。

董事會認為，開展新業務將為本集團提供良好的商業機會，並將使其業務範圍多元化，旨在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因此，董事會認為，開展新業務，及針對新業務及其自營投資業務的投資建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國際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代行政總裁
趙渡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

- (i) 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渡先生、Owen L Hegarty 先生、馬驍先生、華宏驥先生及許銳暉先生；及
- (ii)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馬燕芬女士及梁凱鷹先生。

媒體或投資者查詢，請聯絡：

香港：

許銳暉先生

電話：+852 3610 6700

葉芷恩女士

電話：+852 3610 6700

澳洲墨爾本：

Owen Hegarty 先生

電話：+61 3 8644 1330

Amy Kong 女士

電話：+61 3 8644 1330

*僅供識別